

定水镇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修订）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开发布。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方面。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阳谷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anggu.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

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本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机构联系（机构名称：定水镇人民政府；联系电话：0635-6548007；联系地址：阳谷县定水镇政府路 1 号；邮政编码：252300；电子邮箱：dszrmzf@126.com）。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定水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和部署，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加强

组织领导，加大公开力度，提高社会关注度，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进一步提高了政务公开实效。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优化公开指南，细化公开范围和目录，更新信息公开链接，进一步增强便民性和科学性。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定水镇主动公开信息20条，包括财政信息类2条、重要部署执行落实5条、社会公益事业领域3条、其他主动公开信息10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2年定水镇接到依申请公开2件，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建立了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没有发生拒收、超期答复、不予答复、误作信访件转办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根据上级有关部门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管理，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党政办具体落实，确定1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组织协调、督促指导、检查考核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促进信息发布内容及审核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保证发布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有效性和权威性，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

（四）平台建设。大力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载体建设，运用政务公示栏、宣传栏、宣传车、各村群众党员会议等多种方式进行政府政务信息公开。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

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加强政务网站定水镇页面的建设和管理，及时更新栏目信息，注重时效，方便群众，全面提升了公开平台的建设。

（五）监督保障。一是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努力建设面向公众、方便获取、形式多样的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和信息系统，扩展公开渠道。二是加强检查监督力度。安排专人查找政府信息公开的薄弱环节，以行政审批和行政执法的程序和结果为重点，督促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不断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三是加大政府公共职能信息公开力度，增强政府信息发布主动性、权威性和时效性。四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让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进行评议，并根据评议结果完善制度、改进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我镇对信息公开栏目投入的维护力量不足。单位具体负责政务公开的工作人员身兼数职，难以专职做好政务工作，造成导致栏目信息更新不及时，公开信息质量不够高。二是政务公开范围有待扩大。公开力度不够大，公开范围和渠道相对狭窄，导致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不能满足公众需求。三是政务公开规范性有待加强。部分政务公开栏目公开内容与所在组配不相符合，对政务信息分类、对公开信息与组配相关性理解等有偏差，业务素质不高的问题。

（二）改进情况。

一是将信息公开栏目建设为抓手，以更严的要求、更务实的手段，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以高质量公开助力推进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二是进一步完善健全信息公开机构，加强人员配备，加强对领导干部和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人员的培训。三是加强宣传，提高公众对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2 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2022 年未收到县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会议提案，无信息需要公开。